内江师范学院追加预算审批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追加金额：¥ （大写： 元整） |
| 追加事由 |  |
| **审 批 意 见** |
| 经费负责人意 见 |  |
| 学校领导审 批 |  |

说明：

1. 审批权限：M<10，经费分管校领导签批；10≦M<20，分管财务校领导签批；20≦M<50，校长签批；50≦M<100，校长办公会审批，校长签批；M≧100，党委常委会审批，党委书记签批。根据金额逐级审批。（M代表金额，单位：万元）
2. 专门用途经费(如纵向科研项目经费、国培经费、考试考务费等)仅需经费分管校领导审批。
3. “追加事由”应明确到账时间、金额和用途，并附资金到账凭据。